

陕西省妇女联合会 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文件

陕妇通字〔2019〕36号

省妇联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命名首批陕西省“健康家庭”的决定

各设区市、杨凌示范区、韩城市妇联，卫生健康委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大力实施健康中国战略，全面落实省委、省政府《“健康陕西2030”规划纲要》和健康陕西建设工作委员会《关于深化健康细胞示范建设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，省妇联、省卫健委于2018年7月开始在全省全面推进健康家庭示范建设活动。活动开展以来，各地紧紧围绕“培植家庭健康理念、改善家庭健康环境、提升家庭健康素质、培养家庭健康行为”这一重

点工作任务，通过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健康宣传教育，大力倡导文明、健康、安全、绿色的生活方式，全民健康素养有了一定的提升，涌现出了一大批“健康家庭”典型。经各市逐级推选、张榜公示，并经专家审核，决定命名西安市李红莉家庭等7600户家庭、宝鸡市蔡关堂家庭等2800户家庭、咸阳市王安安家庭等3000户家庭、铜川市任龙江家庭等600户家庭、渭南市樊天峰家庭等4600户家庭、延安市曹永清家庭等1700户家庭、榆林市赵波家庭等2500户家庭、汉中市庞寿福家庭等2800户家庭、安康市王华家庭等2000户家庭、商洛市韩小红家庭等2000户家庭、杨凌示范区荆引社家庭等100户家庭、韩城市赵云英家庭等300户家庭，全省共计30000个家庭为首批陕西省“健康家庭”。（健康家庭光荣榜在在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官网 <http://sxwjw.shaanxi.gov.cn/>和陕西省妇女联合会官网 <http://www.sxwomen.org.cn/>的通知公告栏下载）

希望被命名的全省“健康家庭”珍惜荣誉，继续发扬成绩，以健康的生活方式、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，影响和带动更多家庭加入到“健康家庭”行列。各市要继续深入推进健康家庭示范建设，广泛宣传“健康家庭”的感人故事，大力开展健康知识宣传教育，普及家庭健康常识，着力转变家庭成员健康理念，提升家庭成员综合健康素质，不断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和生活品质，为推进健康陕西建设奠定良好的基础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陕西省妇女联合会



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19年11月12日

陕西省妇联办公室

2019年11月12日 印发

